

附表二 非都市土地開發影響費計算公式

(一) 聯外道路影響費

$$PHV = \sum_i (TR \times NT\% \times MSi + Ki \times PCEi)$$

$$NLM = PVH \times TL \div Cap(D)$$

$$C = NLM \times (3.5 \times 1000) \times (Cu + CL)$$

其中 PHV：基地衍生區外（上午或下午）尖峰小時交通量（PCU/h），本項數值需經區域計畫委員會議審議確定。

i：各種運具之種類（如：機車、小客車、小貨車、大客車）

TR：基地尖峰時間之總旅次數，指尖峰小時內開發地區可容納人口數依其旅次目的所產生之區內、外之總旅次發生數。（人次/h）

NT%：外新旅次比率，為區外旅次占總旅次百分比。（%）

MSi：運具分配率，指區外旅次使用各種不同運具（如：機車、小客車、小貨車、大客車）之比率。（%）

Ki：各種不同運具之承載率。（人/車）

PCEi：各種不同運具之小客車當量值。（PCU/車）

NLM：新增車道公里數。（公里）

TL：區外平均旅次長度。（公里，統一以車行十五分鐘至二十分鐘計算，即五公里為準）

Cap(D)：D 級服務水準之每車道每小時服務流量，1850PCU。（PCU/phpl，即小客車當量/每小時每車道）

C：聯外道路影響費，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千元。

Cu：新建道路單位建設成本，車道寬度為 3.5 公尺。（新臺幣元/平方公尺，本項值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CL：開發基地之單位土地成本，由申請開發者提供之開發案土地獲准開發許可當期公告現值平均值加四成併同不動產估價師查估市價，送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決定之。（新臺幣元/平方公尺）

(二) 學校影響費

$$SIF = POP \times Ss \times CL$$

其中 SIF：國中、小學校影響費，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千元。

POP：開發計畫新增人口數。（人）（本項值依「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規定計算）

Ss：設置基準。（國中及國小）（平方公尺/人）

CL：開發基地之單位土地成本，由申請開發者提供之開發案土地獲准開發許可當期公告現值平均值加四成併同不動產估價師查估市價，送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決定之。（新臺幣元/平方公尺）

(三) 地區公園影響費

$$FP = [(POP \times Sp) \times (CL + Cp)]$$

FP：地區公園影響費，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千元。

POP：開發計畫新增人口數。

Sp：設置基準。（本項值依「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規定計算）

CL：開發基地之單位土地成本，由申請開發者提供之開發案土地獲准開發許可當期公告現值平均值加四成併同不動產估價師查估市價，送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決定之。（新臺幣元/平方公尺）

Cp：公園之單位建設成本。（本項值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四) 消防影響費

$$Ff = Cfe + Cf$$

其中 Ff：消防影響費，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千元。

Cfe：消防設施費（如土地、廳舍及相關附屬辦公設備等），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元，各種開發型態依其設施種類計算。

開發型態	設施種類	
	住宅使用	獨棟住宅 15,000/戶
工業使用	工業區開發計畫內全區總樓地板面積 100/平方公尺	
工商綜合使用	工商綜合區開發計畫內全區總樓地板面積 100/平方公尺	
遊憩使用	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100/平方公尺	

Cf：消防車輛裝備費。（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據該轄地方特性需求及分隊規模計算之）

(五) 停車場影響費

$$F_{\text{parking}} = Ph \times Cpk \times D\%$$

其中 F_{parking}：停車場影響費，計算至新臺幣單位千元。

Ph：開發案尖峰停車需求量。

Cpk：單位車位成本，參考直轄市、縣（市）停車管理單位之維護業務經費編列或招標資料訂定。

D%：提供率%，應於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過程，參酌各該申請開發案之交通改善計畫及區內設置公用停車場數量超過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規定基準並提供區外使用之情形設定之。